

# 大珠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檢讀

Review of Dazhu's Gateway to The Sudden Enlightenment To Truth

黃鶴仁 (Huang Ho-Jen)

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

## 提要

唐大珠慧海禪師(713?-812?)，為馬祖道一之法嗣，六祖之三傳弟子。所著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，自《嘉興藏》收錄以來，僅日本《卍續藏》及《佛光大藏經》續予收編。坊本則清初及民國初，各有翻印，近世排印本尤多，惟其文字、義理、禪學等訛誤仍在。本文即以檢讀方式，由版本、文義及禪法，逐步檢讀其禪學理論。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係效五祖《最上乘論》以論仿經之作，二書俱本達摩「理入」及「行入」為說，首尾完整，一如經典，堪稱禪論雙璧。於禪宗偏語錄、公案之文獻，實為難得。惟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引《鼓音聲王經》誤記作《陀羅尼集》，又論「心、意、識」，與唯識學不同。其禪定說，兼明二入說及體用而論，而「妄念不生為禪，坐見本性為定。」之定義，與六祖之說相左，皆值得討論。

大珠禪法，由「二性空」臻「一切處無心」為修行法門，以達六祖「無念為宗」之旨，二性空由第六識切入，為行入之基準。一切處無心則為行入之保任要領。所倡「一切處無心」，涵蓋悟與未悟，皆得依此修行。未悟之人，依此教修，亦不墮惡道，亦禪師提「行入」法門時，對開悟前後，具雙關性之特色。

**【關鍵詞】** 慧海，二入，禪定，真如有變易，二性空，一切處無心

# 大珠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檢讀

## 壹、前言

禪宗由菩提達摩（?-535）傳入中土，五傳至唐六祖惠能（638-713）始光大。其後宗風演成南嶽懷讓（677-744）與青原行思（671-740）二大系，大珠慧海禪師（?-?）即懷讓弟子馬祖道一（709-788）之法嗣，處於禪宗五家未興之前。其生平以《景德傳燈錄》卷六所載最詳，其書稱：

越州大珠慧海禪師者，建州人也，姓朱氏。依越州大雲寺道智和尚受業，初至江西參馬祖。…。師於言下自識本心不由知覺，踴躍禮謝，師事六載。後以受業師年老，遽歸奉養。乃晦跡藏用，外示癡訥，自撰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一卷，被法門師姪玄晏竊出江外呈馬祖。祖覽訖，告眾云：「越州有大珠，圓明光透自在，無遮障處也。」眾中有知師姓朱者，迭相推識，結契來越上尋訪依附。<sup>1</sup>

由此文獻可知，大珠履跡約生在建州（今福建建甌）、出家越州（今浙江紹興）與參禪江西之間。

大珠之交遊，除上引其師道智、馬祖及法姪玄晏外，據《嘉興藏》所刊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下三十八則語錄中，有法明律師、源律師（兩見）、韞光大德、僧法淵、《唯識》道光座主、《華嚴》志座主、《維摩》座主（兩見）、《止觀》慧座主、《青龍疏》座主、《華嚴》座主（原書未列人名）等十人，皆大珠居越州大雲寺時所接見。其中「《青龍疏》座主」，據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下稱：「講《青龍疏》座主問：『經云：無法可說，是名說法。禪師如何體會？』」<sup>2</sup>按此人即德山宣鑒（782-865），本姓周，劍南人，常講《金剛般若》，時謂之周金剛。南禪既盛，擔所作《青龍疏鈔》出蜀，欲有發明，投龍潭崇信（?-838）悟得本心，遂焚其書，始出遊方。<sup>3</sup>宣鑒為青原第四世，屬大珠之後二輩。書中所記，應是宣鑒離崇信後，遊方至越之事。又同卷另有：「有客問云：『弟子未知律師、法師、禪師，何者最勝？』」<sup>4</sup>《祖堂集》則稱：「有王長史」云云<sup>5</sup>，惜亦未知何許人也。按中唐釋子盛於石頭希遷（700-790）與馬祖道一間往來參禪，大珠既師事馬祖六載，當時閱人必多，卻無與諸方禪德切磋之語錄或公案傳世。

大珠之生卒年，按其在馬祖門下，與百丈懷海（749-814）、西堂智藏（738-817）、南泉普願（748-834）及大梅法常（752-839）為同門；相對於青原行思法嗣石頭希遷門下，則與丹霞天然（739-824）、天皇道悟（748-807）、藥山惟儼（751-834）為

<sup>1</sup>〔宋〕釋道原《景德傳燈錄》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（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）第51冊，卷6，頁246下。

<sup>2</sup>〔唐〕釋慧海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，〔明〕《嘉興藏》（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）第23冊，卷下，頁374下。

<sup>3</sup>〔明〕瞿汝稷集《指月錄》，同前註《嘉興藏》第30冊，卷15，頁336。

<sup>4</sup>同前註2，卷下，頁373下。

<sup>5</sup>〔南唐〕釋靜、釋筠合編《祖堂集》，〔韓〕《高麗藏》（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2年1月）第45冊，卷14，頁321上。

同輩。設由大珠同門同輩之生年推斷，大珠最早約唐玄宗開元二十六年（738）前後出生。然徐文明（1965-）指大珠可能為馬祖在江西弘法時之弟子，而馬祖於江西弘法約始於天寶二年（743），結束於天寶九年之後，<sup>6</sup>如依此時段前推三十年，則大珠最早約生於玄宗先天二年（713），當六祖圓寂之歲。至其卒年，若依宣鑿生年（782）推算其訪大珠之時，約憲宗元和七年（812）前後，大珠尚在世。如此推估，大珠設未百歲，亦屬長壽高僧。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之引經，或稱經名云云、或稱「經曰」云云、或亦不稱經名、經曰，而逕引經文。其引經文之法，或節引、或意引，不一而足。至其所據文獻，依《佛光大藏經·禪藏》之〈題解〉稱：

論中所引經典有《楞伽經》、《維摩經》、《遺教經》、《楞嚴經》、《佛名經》、《梵網經》、《涅槃經》、《金剛經》、《華嚴經》、《法華經》等，甚至唐代出現之《佛說法句經》、《禪門經》、《大通方廣》等偽經，以及《六祖壇經》、《神會語錄》、《楞伽師資記》等禪錄，或老子、僧肇之語，均被引用，故由此即可窺知初期禪宗教學之背景。<sup>7</sup>

所謂《佛名經》，檢《大藏經》中有「佛名經」之稱者凡十四種，內容以稱佛名號者居多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稱：「《佛名經》云：『罪從心生，還從心滅。』」<sup>8</sup>疑是以意轉述元魏菩提流支（?-?）所譯《佛說佛名經》卷八所謂至心懺悔之法，<sup>9</sup>屬於意引。又《佛光大藏經·禪藏》之〈小室六門題解〉指其中〈安心法門〉亦見於大珠語錄。<sup>10</sup>惟稱其引《老子》之語，則恐不然。

其後，樓宇烈（1934-）錄大珠引經有十四種，<sup>11</sup>經名與《佛光大藏經·禪藏》微有出入，除《梵網經》即《菩薩戒經》外，增列《思益經》、《大律》及《起信論》三部。其中《思益經》在《佛光大藏經·禪藏》已有校記，<sup>12</sup>〈題解〉偶疏未錄及。另樓氏所錄引經有簡稱《法句經》者，按大珠所引，非「曇鉢偈」之《法句經》，係失譯人之《佛說法句經》<sup>13</sup>之簡稱，當以《佛光大藏經·禪藏》之〈題解〉為是。上述文獻之外，尚有《阿彌陀鼓音聲王陀羅尼經》、《摩訶止觀》、四祖《入道安心要方便法門》<sup>14</sup>、五祖《最上乘論》及《莊子》等五種文獻。

<sup>6</sup> 徐文明〈馬祖道一一生的幾個問題〉，楊曾文等編《馬祖道一與中國禪宗文化》（北京市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06年9月），頁114。

<sup>7</sup> 釋星雲主編《佛光大藏經》（高雄縣：佛光出版社，1994年12月）《禪藏》第41冊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，頁85-86。

<sup>8</sup> 同前註2，卷上，頁367中。

<sup>9</sup> 〔元魏〕菩提流支譯《佛說佛名經》，〔日〕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（臺北市：世樺印刷，1990年4月）第14卷，卷8，頁158-159。

<sup>10</sup> 同前註7，頁11。按大珠所引為卷下：「迷時人逐法，悟時法由人。」一句。見前註2，卷下，頁375下。

<sup>11</sup> 樓宇烈〈讀慧海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隨記〉，《中華佛學學報》第12期（臺北市：中華佛學研究所，1999年），頁58。所列有《金剛經》、《楞伽經》、《禪門經》、《涅槃經》、《法句經》、《佛名經》、《思益經》、《楞嚴經》、《維摩經》、《華嚴經》、《遺教經》、《菩薩戒經》、《大律》、《起信論》等14部。

<sup>12</sup> 同前註7，頁99。

<sup>13</sup> 失譯人《佛說法句經》，同前註9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第85卷，頁1432-1435。

<sup>14</sup> 楊維中〈四祖道信大師《入道安心要方便法門》校釋〉，《中國禪學》第3卷（北京市：中華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之內容，卷上為大珠所撰，大旨遵達摩行人與理人之說，體例效五祖《最上乘論》仿經造論而作，內容則依上述經典或語錄加工詮釋。其題材出《神會語錄》者，如「乾光法師問持經者為人輕賤是消罪」及「徐鍔問佛先法先」二題，<sup>15</sup>大珠俱刪問者姓名並另作詮釋。<sup>16</sup>大約，卷上係就學僧所疑，以問答體成書，議論暢達，層次井然，於禪宗偏語錄之文獻中，與《最上乘論》堪稱禪論雙璧。卷下係據《景德傳燈錄》所載大珠泛應諸僧之語錄而彙編，雖屬附錄，亦有研究價值。

此二卷小冊，注疏之本，僅見謝文治（?-）《頓悟入道要門論探義》<sup>17</sup>一種。目前尚無研究專書，短論有樓宇烈〈讀慧海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隨記〉<sup>18</sup>及唐希鵬（?-）〈大珠慧海的禪學思想〉<sup>19</sup>二篇。另於杜繼文（1930-）、魏道儒（1955-）合著《中國禪宗通史》、<sup>20</sup>楊曾文（1939-）《唐五代禪宗史》、<sup>21</sup>邱環（1969-）《馬祖道一禪法思想研究》<sup>22</sup>等書各有小節論述。綜上六種，本文論述相關議題，均酌予參考。

## 貳、版本檢讀

今所見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，入《大藏經》最早者在《嘉興藏》第二十三冊，次為日本《卍續藏》第一一〇冊。至釋星雲（1927-）主編《佛光大藏經》，僅取其卷上列於《禪藏》第四十一冊宗論部。《卍續藏》似別有所本，而《佛光大藏經》則本於《嘉興藏》，三本各有取捨，文字皆有訛誤。

坊間流通本出於《嘉興藏》，重要者二本：較早者為康熙初釋道宗閩刊本，至民國初釋貫如翻印於粵，其次為民國六年長沙刻經處刊本。此後坊間新排印本繁多，多少皆曾校正文字，而缺失亦猶不免。

### 一、大藏經版

#### （一）《嘉興藏》

《嘉興藏》所刊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二卷，書前有明僧釋崇裕（?-?）〈序〉，次卷上，為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本文；卷下為大珠語錄及達摩〈安心法門〉，末有

---

書局，2004年11月），頁14，「常住於止，心則沉沒；久住於觀，心則散亂。」又頁21-22，「鼻舌諸根等，其義亦復然。」皆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所引用。

<sup>15</sup> 胡適校《神惠語錄第一殘卷》，同前註1《大正藏》第85冊，頁127-128、頁146。

<sup>16</sup> 同前註2，卷上，頁369上、369下。

<sup>17</sup> 謝文治編《頓悟入道要門論探義》（臺北市：明德有聲出版社，1992年12月）。

<sup>18</sup> 《中華佛學學報》第12期（臺北市：中華佛學研究所，1999年），頁53-68。

<sup>19</sup> 《西南民族大學學報（人文社科版）》第11期（四川省社會科學研究院哲學研究所，2009年），頁210-213。

<sup>20</sup> 杜繼文、魏道儒合著《中國禪宗通史》（上海市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8月版，1995年2月二刷），第四章〈諸家競起和他們的分布（中唐之二）〉內〈四、洪州諸大禪師之二—理禪類：大珠慧海〉，頁240-251。

<sup>21</sup> 楊曾文《唐五代禪宗史》（北京市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9年5月），第七章〈南宗禪的迅速興起〉第二節〈馬祖弟子和洪州宗的傳播〉〈三、大珠慧海〉，頁330-333。

<sup>22</sup> 邱環《馬祖道一禪法思想研究》（成都市：巴蜀書社，2007年11月），第五章〈馬祖禪系的興盛〉第二節〈馬祖禪的興盛〉中有〈二 明頓教之旨的文字禪者〉，頁233-236。

釋妙叶(?-?)及釋萬金(?-?)〈序〉各乙篇。妙叶〈序〉作於洪武七年(1374)，為現存刊刻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之最早文獻，其文稱：

洪武己酉(1369)歲，從壞篋中得一故冊，…。復綴諸宗所問語錄一卷於後，略分上下，共成一冊；並達摩大師〈安心法門〉附於卷末，總名曰《頓悟要門》。謹捐布帛，命工繡梓。<sup>23</sup>

妙叶所增附者為「《景德傳燈錄》卷六之〈大珠章〉、卷二十八之〈大珠廣語〉，及《聯燈會要》中之初祖菩提達摩大師〈安心法門〉等。」<sup>24</sup>即今坊間流通本之貌。然妙叶以《頓悟要門》為書名，後人翻刻皆不從，即《嘉興藏》與《卍續藏》所刊，皆據其卷上，名為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，而以語錄為附錄。

### (二)《卍續藏》

《卍續藏》編排次第、每行字數，皆與《嘉興藏》同。書中有四筆眉批校對記錄，<sup>25</sup>然其所刊內文猶不免錯誤，與《嘉興藏》文字亦小有出入。如《嘉興藏》卷上「《金剛經》云：『離一切諸相，則名諸佛。』」<sup>26</sup>此版誤作「念剛經」<sup>27</sup>，並出校記。又《嘉興藏》卷末「洪武六年歲在癸丑」<sup>28</sup>此版刊作「歲有」<sup>29</sup>，亦出校記，此明顯不同，疑《卍續藏》乃別有所本故爾。

### (三)《佛光大藏經》

《佛光大藏經》分十六類，妙叶所編之卷上本論，列於第三類《禪藏》之「宗論部」；其卷下大珠語錄，本出《景德傳燈錄》，《景德傳燈錄》已列其「史傳部」，故不再附刊。

卷上既列於宗論部，其〈凡例〉稱：「以《明版嘉興大藏經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卍續藏》，異同並比，互補遺闕，並參考其他典籍嚴加校勘。」<sup>30</sup>然僅有前引《思益經》校對乙筆，書中仍不免訛誤。卷下回歸《景德傳燈錄》，於卷六〈大珠章〉有四筆校記，<sup>31</sup>均是原有夾註移為頁尾註；卷二十八〈大珠廣語〉亦有校錄四筆<sup>32</sup>可資參考。

綜之，此版採新式標點，惟句讀頗多欠妥，且校對未精，其明顯者，如在《景德傳燈錄》卷六「此皆稱道否」誤作「此智」<sup>33</sup>，又卷二十八「擔枷落獄」誤作「檐枷」。<sup>34</sup>再者，依《佛光大藏經·禪藏》之體例，單收妙叶所編之卷上入宗論部，致原有三〈序〉，僅存卷上之釋崇裕〈序〉，原附於書末之釋萬金及釋妙叶〈序〉，

<sup>23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6 下。

<sup>24</sup> 同前註 7，頁 85，失撰人〈頓悟入道要門論題解〉。

<sup>25</sup> 〔日〕《卍續藏》(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 年)第 110 冊，卷上，頁 842 上、頁 843 上；卷下，頁 854 上、頁 865 上。

<sup>26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中。

<sup>27</sup> 同前註 25，卷上，頁 843 上。

<sup>28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7 上。

<sup>29</sup> 同前註 25，卷下，頁 865 上。

<sup>30</sup> 同前註 7，〈凡例〉頁 1，第 3 點。

<sup>31</sup> 同前註 7，《禪藏》第 1 冊《景德傳燈錄》卷 6，頁 249 二筆；頁 253、257，各乙筆。

<sup>32</sup> 同前註 7，《禪藏》第 4 冊《景德傳燈錄》卷 28，頁 1809 二筆；頁 1811、1817 各乙筆。

<sup>33</sup> 同前註 31，卷 6，頁 257。

<sup>34</sup> 同前註 31，卷 28，頁 1808。

遂付闕如。雖其宗論部之〈題解〉嘗述及此書為妙叶所初刊，然遺此重要文獻，畢竟是缺憾。

## 二、坊刻本

### (一) 清康熙初釋道宗閩刻本至民國初釋貫如粵刻本

今所見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最早坊本，為康熙間釋道宗（?-?）閩刻本，其書於民國元年釋貫如（?-?）募刻本有〈序〉稱：

康熙甲辰（1664）道宗禪師募緣，復錄之梓，是書始盛行於福建三江各省，而版存鼓山，我粵殊多未見也。光緒甲辰（1904）夏，偶遊羊石，得晤江蘇定智禪友，敘談數日暢甚，蒙贈是書。…。因學道宗師成法，集資翻刻。

35

其〈序〉末附記：「版存廣東鼎湖山慶雲寺經坊流通」<sup>36</sup>，而書末所附〈助刻芳名開後〉又署：「康熙甲辰年閏六月鼓山募緣比丘道宗謹識。」<sup>37</sup>似是釋道宗版存於鼓山，而釋貫如版存於廣東，實則粵本據閩本翻印，故書末仍存康熙間之〈助刻芳名開後〉。

此版有民國五十二年，鎮江市金山江天寺影本在臺刊行，其文字與《嘉興藏》又有出入。如卷下「得兔忘蹄」<sup>38</sup>，語本《莊子·外物》：「蹄者，所以在兔，得兔而忘蹄。」<sup>39</sup>此「蹄」字在《景德傳燈錄》、《嘉興藏》、《卍續藏》俱不誤，然粵本改作「罍」字<sup>40</sup>，其後長沙刻經處刊本亦從之。<sup>41</sup>即此一字，可見粵本在《嘉興藏》與長沙本間之關係。

粵本重要修正二處：一為「第六是意，…，第七心識。」改正為「第六是意識…，第七意。」<sup>42</sup>此俟「文義檢讀」一段討論；另一在《嘉興藏》卷上稱：

問：「『若有善男子善女人，受持讀誦此經，若為人輕賤，是人先世罪業，應墮惡道，以今世人輕賤故，先世罪業，即為消滅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』其義云何？」答：「只如有人未遇大善知識，唯造惡業，清淨本心被三毒無明所覆，不能顯了，故云『為人輕賤』也。『以今世人輕賤』者，即是今日發心求佛道，為無明滅盡，三毒不生，即本心明朗，更無亂念，諸惡永滅，故云『今世人輕賤』也。無明滅盡，亂念不生，自然解脫，故云『當得菩提』。即發心時名為『今世』，非隔生也。」<sup>43</sup>

<sup>35</sup> 〔唐〕釋慧海撰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（鎮江市：金山江天寺，1963年影印民國元年釋貫如粵刻本）卷下，頁36。

<sup>36</sup> 同前註，卷下，頁37。

<sup>37</sup> 同前註，卷下，頁35。

<sup>38</sup> 同前註2，卷下，頁375下。

<sup>39</sup> 郭慶藩輯，王孝魚整理《莊子集釋》（臺北市：華正書局，2004年7月，二冊）下冊〈外物第二十六〉，頁944。

<sup>40</sup> 同前註35，卷下，頁26。

<sup>41</sup> 〔唐〕釋慧海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（臺北縣：慈心贈經處，1983年5月影印民國6年長沙刻經處《大珠禪師語錄》）卷下，頁81。此書封面另題《大珠禪師開示錄》。

<sup>42</sup> 同前註35，卷上，頁23。

<sup>43</sup> 同前註2，卷上，頁369上。

此段本出《神會語錄》，文字則經大珠潤色。文中「故云『為人輕賤』」一句，《卍續藏》<sup>44</sup>及長沙本<sup>45</sup>俱同《嘉興藏》，然文意不相屬，粵本作「故云『應墮惡道』」，<sup>46</sup>文理層次始明。此二處修正，正見粵本之用心，然長沙本又未遵用。

## （二）民國六年長沙刻經處刊《大珠禪師語錄》

民國六年（1917）曹耀湘（字鏡初，？-？）長沙刻經處刊本，改名《大珠禪師語錄》，開卷有佛陀演說圖，次吳門袁雪（？-？）寫佛放光圖，皆白描。次慧海尚相，題「三十六世大珠慧海禪師」，蓋並西天二十八祖計之，稱「世」以別尊於「祖」也。繼附慧海傳贊，乃節略《景德傳燈錄》卷六之文而別加贊語，未署作者。尚相純屬虛構，傳贊又屬衍文，然此後刊本，頗有影印此二頁於書前者，由此可見長沙本之影響。其次有比丘萬金〈序〉，次釋崇裕〈序〉，次卷上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正文。卷下為大珠語錄，末有比丘妙叶〈序〉。此本乃移萬金〈序〉於書前，文字或從粵刻本，間有自行校訂，其改變較大者，除書名、尚相、傳贊之外，尚有二事。

### 1. 卷上誤刪付囑語八十五字

《嘉興藏》所錄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上之末，有大珠付囑語八十五字，長沙本或以為付囑語攔入正文而刪之歟？今引《嘉興藏》原文如下：

汝細看之，若未惺惺了時，即須早問，勿使空度。汝等若依此教修，不解脫者，吾即終身為汝受大地獄。吾若誑汝者，吾當所生處為師子虎狼所食。汝若不依教，自不勤修，即不知也；一失人身，萬劫不復。努力努力！須合知爾。<sup>47</sup>

細讀文意，似是大珠付囑學僧之語。文中五用「汝」字，參考所謂：「法門師姪玄晏，竊出江外呈馬祖。」云云，此段似即付囑玄晏等學僧之文，實則非也。

按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體例原仿五祖《最上乘論》而作。如文中對第二人稱，五祖《最上乘論》稱「汝」字凡十見，而六祖《壇經》本是語錄，對大眾弘法，多稱「善知識」，私下對話，始稱「汝」。考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上稱「汝」字，除上引付囑語五處，引《維摩詰經》及自作偈語各一處，餘尚十一見。由知「汝」字係大珠仿《最上乘論》用作第二人稱，尚非對特定學僧之付囑。其二，《最上乘論》卷末稱：

若有人依文行者，即在前成佛。若我誑汝，當來墮十八地獄，指天地為誓。若不信我，世世被虎狼所食。<sup>48</sup>

大珠即效此，謂：「不解脫者，吾即終身為汝受大地獄。」此「地獄」二字亦效《最上乘論》，大珠於「地獄」二字並有闡述。<sup>49</sup>其三，釋道安（312？-385）指佛經有序分、正宗分、流通分三段。《最上乘論》與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二書，皆是卷首

<sup>44</sup> 同前註 25，卷上，頁 845 上。

<sup>45</sup> 同前註 41，卷上，頁 21。

<sup>46</sup> 同前註 35，卷上，頁 15。

<sup>47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2 上。

<sup>48</sup> 同前註 25，頁 833 下。

<sup>49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0 上；卷下，頁 376 上。

序起，卷中間答，卷末付囑。雖「流通」與「付囑」意不盡同，分段大意則相仿，是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乃效《最上乘論》仿經而作。論此三點，足證大珠付囑八十五字原有所本，尤不可刪除。

## 2. 卷下刪達摩〈安心法門〉而無說明

妙叶將達摩〈安心法門〉附於卷末，祖師文章託於孫輩之後，以祖從孫，頗為失倫。長沙版刪此篇，不為無見，惟應有序跋說明。

## 參、文義檢讀

如前述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之流傳，既數經校刊，各本又互有得失，本節即就攸關教義之文字部分擇要檢讀。至如「試將明朝來看」一句，《嘉興藏》及粵本皆訛「試」作「找」<sup>50</sup>，《卍續藏》及長沙本訛作「我」<sup>51</sup>，蓋皆字體潦草所誤。又如「上說無念，尚未盡決？」一句，《嘉興藏》、《卍續藏》、粵本等，「尚」字俱形訛作「由」<sup>52</sup>。而長沙本作「猶」字<sup>53</sup>，係以「由」音求之，至大乘精舍印經會刊本始改正。<sup>54</sup>若此等者，無關教義，本文不擬細究，究其與教義攸關者。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引文疑義有二，一為引《鼓音聲王經》誤作《陀羅尼集》，二為引唯識「心、意、意識」教義疑誤。

### 一、引《鼓音聲王經》誤作《陀羅尼集》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下載大珠曾應法明律師之問，曰：

…，「阿彌陀姓憍尸迦，父名月上，母名殊勝妙顏。」曰：「出何教文？」  
師曰：「出《陀羅尼集》。」法明禮謝，讚歎而退。<sup>55</sup>

按所謂《陀羅尼集》，實是《阿彌陀鼓音聲王陀羅尼經》，一卷，失譯人。所記世尊在瞻波大城伽伽靈池，為五百比丘說西方安樂世界有阿彌陀佛，其國號清泰，父名月上轉輪聖王，母名殊勝妙顏，子名月明。四眾弟子凡十日十夜受持名號及〈鼓音聲王大陀羅尼〉者，即得見阿彌陀佛云云。<sup>56</sup>此「《陀羅尼集》」四字，諸本俱誤，惟《五燈會元》簡稱作「《鼓音王經》」<sup>57</sup>可通。

### 二、「心、意、意識」之說與唯識學不同

唯識學所宗六經十一論，主要闡述阿賴耶識，其中求那跋陀羅所譯《楞伽經》四卷，即達摩付慧可者，曾為禪門要典。然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上稱：

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，此五識共成所作智，第六是意，獨成妙觀察智，

<sup>50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4 下；又同前註 35，卷下，頁 18。

<sup>51</sup> 同前註 25，卷下，頁 859 上。又同前註 41，卷下，頁 71。

<sup>52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0 下；又同前註 25，卷上，頁 849 上；又同前註 35，卷上，頁 26。

<sup>53</sup> 同前註 41，卷上，頁 35。

<sup>54</sup> 《大珠和尚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（臺北市：大乘精舍印經會，1986 年 12 月）卷上，頁 50。

<sup>55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2 下。

<sup>56</sup> 〔清〕《乾隆大藏經》（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91 年）第 45 冊，頁 370-373。

<sup>57</sup> 〔宋〕釋普濟《五燈會元》，同前註 2《嘉興藏》第 24 冊，卷 3，頁 64 下。



第七心識，獨成平等性智，第八含藏識，獨成大圓鏡智。<sup>58</sup>

以第八、七、六識為「含藏識、心識、意」，說與唯識學異。按《成唯識論》卷五即稱：

薄伽梵處處經中說心、意、識三種差別，集起名心、思量名意、了別名識。是三別義，雖通八識，而隨勝顯。第八名心，集諸法種起諸法故；第七名意，緣藏識等，恆審思量為我等故；餘六名識，於六別境，麤動間斷，了別轉故。<sup>59</sup>

乃指第八、七、六識各別名為「心、意、識」。即《楞伽經》亦云：

大慧，善不善者，謂八識。何等為八？謂如來藏名識藏，心、意、意識，及五識身，非外道所說。大慧！五識身者，心、意、意識俱，善不善相，輾轉變壞。<sup>60</sup>

亦稱為「心、意、意識」。是經、論所載，第七識別名為「意」，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誤記為「心」。《卍續藏》及《佛光大藏經》並襲而未改，<sup>61</sup>至粵本改為「第六是意識…，第七意…。」<sup>62</sup>，始符內典正說。按大珠禪門宗匠，當不致誤，推其原因，恐是妙叶所得之本已訛如此。

## 肆、禪法檢讀

達摩禪法，首重頓見本性，其東來以前，道生（?-434）已有「頓悟成佛」之說，<sup>63</sup>惟未如達摩直指人心之方便。而禪宗所以稱「頓」者，乃由人心直指如來性地，不假方便，亦無漸次。近世釋月溪（1879-1965）云：「達摩禪法則是直指本心，頓悟成佛，無有階級漸次。」<sup>64</sup>以其中無道可修，無法可證，《圓覺經》亦有：「知幻即離，不作方便；離幻即覺，亦無漸次。」<sup>65</sup>之說。是以無所謂之「時時勤拂拭」，若言待拭而明，則是有次第可修，有位有證，乃是未識本心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據《維摩詰經》稱此等於佛法為「增上慢人」。<sup>66</sup>

達摩禪法有〈略辨大乘入道四行〉之作，其說分「理入」與「行入」二部分。<sup>67</sup>釋印順（1906-2005）指「理入是悟理，行入是修行。」<sup>68</sup>釋月溪亦有：「如來禪是證悟佛性本體，祖師禪是發揮佛性妙用。」<sup>69</sup>之說，兩說名相雖異，事理則同。換

<sup>58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0 上。

<sup>59</sup> 〔唐〕釋玄奘譯《成唯識論》，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31 冊，頁 24 下。

<sup>60</sup> 〔劉宋〕求那跋陀羅譯《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》，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16 冊，卷 4，頁 512 中。

<sup>61</sup> 同前註 25，卷上，頁 848 上；又見前註 7，頁 109。

<sup>62</sup> 同前註 35，卷上，頁 23。

<sup>63</sup> 釋月溪《禪宗源流與修持法》（臺北市：天華出版社，1982 年 7 月版，1990 年 12 月四刷），頁 15。

<sup>64</sup> 同前註，頁 15。

<sup>65</sup> 〔唐〕佛陀多羅譯《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》，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17 冊，頁 914 上。

<sup>66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-369。

<sup>67</sup> 〔唐〕釋淨覺《楞伽師資記》，同前註 9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第 85 卷，頁 1284-1285。

<sup>68</sup> 釋印順《中國禪宗史》（臺北市：正聞出版社，1971 年 6 月版，1989 年 10 月 6 版），頁 11。

<sup>69</sup> 同前註 63，頁 65。按如來禪見於《楞伽經》，若如來禪與祖師禪對舉，係《景德傳燈錄》卷十一〈仰山慧寂禪師〉公案，含本體與功夫二層次，乃是源於二入說，以釋月溪所詮為正。

言之：理入，乃說證入真理；行人，為說悟後修行，二人即含認知本體與實踐功夫而言。

二人說，有長文與短句二種表述形式。長文者，如大乘經典，以前段理入，後段為行人。即五祖《最上乘論》於「自此以上，入不思議分，非凡所及。」<sup>70</sup>以前為理入，以後為行人。大珠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效之，卷上自「此頓悟門，以何為宗？」<sup>71</sup>以前為理入，以後為行人。又以體用同源，故其行人部分，亦時時迴護理入之說。由此可見，此二書係遵達摩二人說而作。至於短句式之二人說，即公案所常見口號式之禪法。如馬祖提「自心是佛」<sup>72</sup>是為理入，又稱「平常心是道」<sup>73</sup>即為行人。黃蘗希運（?-850）言：「即心是佛，無心是道。」<sup>74</sup>兩句之中，亦含二人之義。

### 一、「禪定」說對達摩及六祖之傳承

禪修並非靜坐習定一途，達摩乃悟道之人，雖曾「面壁而坐」，其事屬行人；六祖言：「惟論見性，不論禪定、解脫。」<sup>75</sup>蓋強調理入之重要，兩事並無衝突。或以為頓門斥坐禪，實則頓門速在見性，其坐禪、念佛或修苦行，皆與見性無關，原非禪門急務。故大珠之師馬祖在懷讓處，曾以「常日坐禪」為法門，懷讓即以磨磚不能作鏡諭之。<sup>76</sup>

次按，「禪定」二字，或分用，或混用，內典說法亦不一。<sup>77</sup>大珠亦有「禪定」說，檢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稱：

問：「夫修根本，以何法修？」答：「惟坐禪，禪定即得。（中略）」問：「云何為禪？云何為定？」答：「妄念不生為禪，坐見本性為定。本性者，是汝無生心。定者，對境無心，八風不能動。」<sup>78</sup>

其釋禪定，乃就本體言功夫。而《壇經》亦云：

何名坐禪？此法門中，一切無礙，外於一切境界上，念不起為坐；見本性不亂為禪。何名禪定？外離相曰禪，內不亂曰定。…，外離相即禪，內不亂即定，外禪內定，故名禪定。<sup>79</sup>

試檢兩說，有三發現：其一，大珠釋「禪定」為「妄念不生為禪，坐見本性為定。」六祖則指「外離相曰禪，內不亂曰定。」兩說之中，「妄念不生」與「內不亂」文義相同，而各指「禪」與「定」字，定義已不一。惟如析而觀之，「坐見本性」為理入，「妄念不生」即行人，則大珠分說「禪定」二字，亦依達摩二人說立論。其

<sup>70</sup> 同前註 25，頁 830 上。按此 13 字，頗似註文攔入正文。

<sup>71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上。

<sup>72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6，頁 246 上。

<sup>73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28，頁 440 上。

<sup>74</sup> 〔唐〕釋希運述、〔唐〕裴休錄《傳心法要》，同前註 2，頁 469 上。

<sup>75</sup> 佚名《曹溪大師別傳》，同前註 24《卍續藏》第 146 冊，頁 968 下。宗寶本《六祖壇經》錄在〈行由品〉。

<sup>76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5，頁 240 下。

<sup>77</sup> 姚衛群〈佛教禪思想的形成發展及主要特點〉，同前註 13《中國禪學》第 3 卷，頁 69。

<sup>78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7 中。

<sup>79</sup> 郭朋《壇經校釋》（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1983 年 9 月版，1997 年 10 月六刷），頁 37。

二，大珠後文又言：「本性者，是汝無生心。定者，對境無心，八風不能動。」是大珠說「定」字之意原為「妄念不生」，則此二句當易為「坐見本性為禪，妄念不生為定。」如此，其說始切近六祖之論。其三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上篇首即稱：「頓者，頓除妄念；悟者，悟無所得。」<sup>80</sup>參照其釋禪定二字，則大珠善用一字定義以說法。

復次，敦煌所見別有〈南天竺國菩提達摩禪師觀門〉稱：

問曰：「何名禪定？」答曰：「禪為亂心不起，無動無念為禪定。端心止念，無生無滅，無去無來，湛（湛）然不動，名之為禪定。」「何名為禪觀？」答曰：「心神澄淨名之為禪，照理分明名之為觀，禪觀自達無有錯謬，故名禪觀。心神澄淨，不生不滅，不來不去，湛然不動，名之為禪。」<sup>81</sup>

所謂「禪為亂心不起」、「心神澄淨，不生不滅，不來不去，湛然不動，名之為禪。」若據以指本體，說亦可通。此與大珠「妄念不生為禪」相通，惟不知此文之產生與大珠時代之先後。大約，此等釋法均圍繞體用解說，但能兼顧體用，不甚拘於字義，是以有上述不同釋法。

再者，大珠分述「禪定」二字之中，已有「坐見本性」之意，至於如何見性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上即以「自性見」為說，繼則闡明自性之存在及其自覺能力，又以「不見有無」及「無所見」破執兼顯實性。對「自性見」之狀態，強調：

今言見者，不論對物與不對物。何以故，為見性常故，有物之時即見，無物之時亦見也；故知物自有去來，見性無來去也，諸根亦耳。

…。答：「今言聞者，不論有聲無聲，何以故？為聞性常故。有聲時即聞，無聲時亦聞。」問：「如是，聞者是誰？」答：「是自性聞，亦名知者聞。」

<sup>82</sup>

以眼根、耳根，說自性中自覺恆常存在，至謂「諸根亦耳」，是類推可知也。所謂「自性聞」即本於《楞嚴經》：「反聞聞自性」。<sup>83</sup>至於自性是何相貌，不可得聞。而六祖謂：「識心見性，自成佛道。」<sup>84</sup>言由認識心地以見本性。心地畢竟如何？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則謂：「其心不青不黃、不赤不白、不長不短、不去不來、非垢非淨、不生不滅，湛然常寂，此是本心形相也，亦是本身。本身者，即佛身也。」<sup>85</sup>亦由心證性。惟此真如佛性，尚須各自體取，言詮乃標月之指，故大珠盡所能說，亦只點到為止，此是理入說之天塹，亦是禪宗所以稱頓悟之所在。

## 二、「真如有變易」說之傳承

內典喻眾生身中佛性，有「真如」、「自性」、「本心」及種種名號，大珠對佛

<sup>80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7 中。

<sup>81</sup> 〈南天竺國菩提達摩禪師觀門〉，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85 冊，頁 1270 中。按此篇有：「禪定者，西域梵音，唐言靜慮。」之說，乃作於唐時，非達摩所作甚明。

<sup>82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7-368。

<sup>83</sup> 舊題〔唐〕般刺密諦譯《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》，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19 冊，卷 6，頁 131 中。

<sup>84</sup> 同前註 79，頁 58。

<sup>85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7 下。

性存在之狀態，已如上述「不生不滅，湛然常寂。」然語錄又載：

有三藏法師問：「真如有變易否？」師曰：「有變易。」三藏曰：「禪師錯也。」師卻問：「三藏有真如否？」曰：「有。」師曰：「若無變易，決定是凡僧也。豈不聞，善知識者，能回三毒為三聚淨戒，回六識為六神通，回煩惱作菩提，回無明為大智；真如若無變易，三藏真是自然外道也。」三藏曰：「若爾者，真如即有變易也。」師曰：「若執真如有變易，亦是外道。」曰：「禪師適來說真如有變易，如今又道不變易，如何即是的當？」師曰：「若了了見性者，如摩尼珠現色，說變亦得，說不變亦得。若不見性人，聞說真如變易，便作變易解會；說不變易，便作不變易解會。」三藏曰：「故知南宗，實不可測！」<sup>86</sup>

大珠謂「真如有變易」，指三藏本身之真如若不能轉變，則三藏亦不能由凡夫成佛。按真如不變，乃《涅槃經》之說，《景德傳燈錄》載六祖為志徹（?-?）解《涅槃經》云：

佛性若常，更說什麼善惡諸法，乃至窮劫，無有一人發菩提心者，故吾說無常，正是佛說真常之道也。又一切諸法若無常者，即物物皆有自性，容受生死，而真常性有不遍之處。故吾說常者，正是佛說真無常義。佛比為凡夫外道執於邪常，諸二乘人，於常計無常，共成八倒。故於《涅槃》了義教中，破彼偏見，而顯說真常、真我、真淨。汝今依言背義，以斷滅無常及確定死常，而錯解佛之圓妙最後微言，縱覽千遍，有何所益？<sup>87</sup>

是大珠所謂「真如有變易」，即本於六祖之「佛性無常」。大珠謂：「若無變易，決定是凡僧也。」即六祖所謂之：「佛性若常，更說什麼善惡諸法，乃至窮劫，無有一人發菩提心者。」此處所謂「變易」、「無常」，係根於《涅槃經》一闡提皆有佛性之說，為眾生共同本有之體，六祖就其作用而言：「惡用即眾生，善用即佛。」<sup>88</sup>大珠則演其說云：「作佛用是佛性，作賊用是賊性，作眾生用是眾生性；性無形相，隨用立名。」<sup>89</sup>此「隨用立名」，是一闡提皆有佛性之延伸，亦是六祖「佛性無常」之最佳註腳。

### 三、由「二性空」臻「一切處無心」之修行

六祖倡「無念為宗」<sup>90</sup>，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亦以無念為宗，<sup>91</sup>卷上言「無念」者凡二十次，至謂：「無念者，一切處無心」<sup>92</sup>又：「一切處無心者，無憎愛心是。」<sup>93</sup>又曰：「但無憎愛心，即是二性空。」<sup>94</sup>是大珠所謂之二性空，通六祖所謂之無念，

<sup>86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2-373。

<sup>87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5，頁 239 上。

<sup>88</sup> 同前註 79，頁 92。

<sup>89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6 上。

<sup>90</sup> 同前註 79，頁 31。宗寶本《壇經》在〈定慧第四〉。

<sup>91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上。

<sup>92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0 下。

<sup>93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1-372。

<sup>94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下。

則大珠之無念，乃建立於二性空之基礎，以邁向一切處無心為目標。

### (一) 由第六識切入「二性空」

禪宗頓利處，在直指本體以啟迪後學，其法由第六識切入。如《楞伽經》云：

是故欲得自覺聖智事，當離生住滅、一異、俱不俱、有無、非有非無、常無常等惡見妄想。<sup>95</sup>

妄想識滅，名為涅槃。…，是故意識滅，七識亦滅。<sup>96</sup>

所謂「妄想識」即第六「意識」，若意識滅，七識亦滅。故佛說：「妄想識滅，名為涅槃。」即由第六識切入。釋太虛（1890-1947）釋此經第六、七、八識之關係云：

第八異熟識，依第六所造善惡業招感，故第八為第七之所緣，第六又為第八之因；六不造業，第八無所受報，第七亦失所緣，不得生虛妄我執矣。所以第六之妄想分別斷，第七亦斷。…。重要關係，仍在第六。初地後，六七同轉，藏識內習氣漸漸除滅，入於如來智境。…。故染第六識滅，染識盡滅，然則妄想識滅即涅槃。<sup>97</sup>

指「重要關係，仍在第六」，是以斷第六識妄想分別為關鍵。如六祖問永嘉玄覺（665-713）：「無意誰當分別？」時，玄覺以：「分別亦非意」回應，<sup>98</sup>「分別」二字，即第六識之作用。故大珠以「二性空」對治第六識之「妄想分別」，如云：

知二性空，即是解脫；知二性不空，不得解脫。…。言二性空者，不生有無、善惡、愛憎，名二性空。

布施卻善惡性、布施卻有無性、愛憎性、空不空性、定不定性、淨不淨性，一切悉皆施卻，即得二性空。<sup>99</sup>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言「二性空」是雙遣之意，其說皆在論「行入」之後，由菩薩行之六度說：「布施卻二性」<sup>100</sup>，又言：「若起二性，即是凡情，二性空故，即是聖情。」<sup>101</sup>至謂：「能對諸塵不起愛憎，即是二性空，二性空即平等性智。」<sup>102</sup>此轉識成智，正見大珠以「二性空」為對治第六識分別妄念之法門。

六祖謂：「於一切境上不染，名為無念。…無者，離二相諸塵勞。」<sup>103</sup>又稱：「無念法者，見一切法，不著一切法，遍一切處，不著一切處，常淨自性，使六賊從六門走出，於六塵中，不離不染，來去自由，即是般若三昧，自在解脫，名無念行。」<sup>104</sup>即以二性空通無念，以無念為行入。大珠言：「二性空即是體，知二性空

<sup>95</sup> 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16 冊，頁 491 下。

<sup>96</sup> 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16 冊，頁 496 上。

<sup>97</sup> 釋太虛注《楞伽經義記》（臺北市：佛陀教育基金會，1991 年），頁 197-198。

<sup>98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5，頁 241 中。宗寶本《壇經》錄為〈機緣品第七〉。

<sup>99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上、368 中。

<sup>100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中。

<sup>101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9 中。

<sup>102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70 上。

<sup>103</sup> 同前註 79，頁 32。

<sup>104</sup> 同前註 79，頁 60。

即是解脫。」<sup>105</sup>是承六祖之說，以二性空為無念之體。

## (二)「一切處無心」為行入之法門

大珠於其師馬祖倡「平常心是道」之後，拈出「一切處無心」為禪法，此乃證悟後護持保任之「行入」法門。如釋月溪指「平常心是道」為證悟後之境界；<sup>106</sup>釋印順亦稱：「悟是屬於見（理）的，還要本著悟入的見地，從實際生活中，實際事行上去融洽，銷除無始來的積習。」<sup>107</sup>然世之通識或以為，頓悟既是大徹底人，如何還須修行。此於大珠法姪馮山謂：

初心雖從緣得，一念頓悟自理，猶有無始曠劫習氣未能頓淨，須教渠淨除現業流識，即是修也。<sup>108</sup>

即大珠同學百丈懷海亦云：「如牧牛人，執杖視之，不令犯人苗稼。」<sup>109</sup>此即保任護持之意。可見禪家在證悟後，尚須一段平實修持工夫。學者或誤執牧牛說為頭陀苦行，與「時時勤拂拭」等觀。按苦行是助道緣，牧牛說實是悟後之護持。

「一切處無心」既為大珠「行入」要領，其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下云：

有源律師來問：「和尚修道，還用功否？」師曰：「用功。」曰：「如何用功？」師曰：「飢來喫飯，困來即眠。」曰：「一切人總如是，同師用功否？」師曰：「不同。」曰：「何故不同？」師曰：「他喫飯時，不肯喫飯，百種須索；睡時，不肯睡，千般計校；所以不同也。」律師杜口。<sup>110</sup>

所謂「飢來喫飯，困來即眠。」似是尋常日用之事，然經大珠詮釋，便見日常生活暗藏「須索」與「計校」，總非無心。而此處所謂之「用功」，正是悟後護持保任之意，亦是「一切處無心」之真諦。

再者，無論「無念」、「平常心是道」或「一切處無心」，總能涵蓋悟與未悟皆得依此修行。其未悟者，依此教修，亦不墮惡道，此是禪師拈出修行法門，每兼迷悟雙關之妙。所不同者，未悟之人，不識自性本自清淨與自性本不生滅，恆須克制念頭，即此克制之念，即是妄念，念起念滅，循環不已，終非究竟之法。

## 四、堅守言詮之禪風

禪宗之開示學僧及應接禪客，有直詮語言、關照語言、肢體語言三種形式。直詮語言者，直解所問，如宗寶本《壇經》中〈機緣品〉之對話；關照語言者，如「待汝一口吸盡西江水即向汝道」<sup>111</sup>，既不落言詮，又能關照所問；肢體語言者，於言說之外，詮示所問。如馬祖踏水老和尚，黃蘗打義玄<sup>112</sup>，或打或踏，皆在言語之外。

世稱之棒喝，即泛指肢體語言。而關照語言與肢體語言，互動最屬捷急，即

<sup>105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上，頁 368 上。

<sup>106</sup> 同前註 63，頁 116。按「平常心是道」乃馬祖之說，月溪誤作馬祖弟子南泉之語。

<sup>107</sup> 同前註 68，頁 11。

<sup>108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9，頁 264 下。

<sup>109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9，頁 267 中。按牧牛說本出《佛遺教經》。

<sup>110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3 上。

<sup>111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8，頁 263 中。

<sup>112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8，頁 262 下；卷 12，頁 290 上。

禪家所謂之「機鋒」。肢體語言，本於佛陀在靈山會上拈花示眾，眾皆罔措，惟迦葉破顏微笑，遂得付囑。慧可亦以「禮拜後，依位而立。」獲達摩傳法並付《楞伽經》。<sup>113</sup>而《楞伽經》載佛告大慧：

如汝所說：「言說有性，有一切性」者，汝論則壞，大慧！非一切剎土有言說，言說者，是作耳。或有佛剎瞻視顯法，或有作相、或有揚眉、或有動睛、或笑、或欠、或警歎、或念剎土，或動搖。<sup>114</sup>

可見以肢體語言傳達見地，有其經典依據，非中土自創。<sup>115</sup>大珠禪法處此言詮漸退而機鋒方興之時，亦有其特點。

### （一）重視語言詮釋

如上考述，大珠禪善於詮說，既是根於學殖，亦與時代有關。如前述，大珠分釋「頓悟」、「禪定」及反復闡釋「二性空」及「一切處無心」，有其傳承背景，亦有個人特色。觀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下稱：

人問：「言之與語，為同為異？」師曰：「一也謂言，成句名語矣。且如靈辯滔滔，譬大川之流水；峻機疊疊，如圓器之傾珠。所以廓萬象，號懸河，剖乎義海，此是語也。言者，一字表心也，內著玄微，外現妙相，萬機撓而不亂，清濁渾而常分。齊王猶慚大夫之辭，文殊尚歎淨名之說，今之常人，云何能解？」<sup>116</sup>

所謂「言者，一字表心也，內著玄微，外現妙相，萬機撓而不亂，清濁渾而常分。」正是大珠所以逐字分釋「頓悟」、「禪定」等詞之思維；而「所以廓萬象，號懸河，剖乎義海，此是語也。」亦是大珠反復弘闡「二性空」及「一切處無心」之理念，此篇即大珠禪法偏重言詮之最佳說明。而大珠言詮乃師承六祖，其所異者，六祖直據本性以詮義，大珠則多證述於經典，尤使禪法歸於樸實，不致流於空疏，然亦不獲流行。

### （二）不施棒喝機鋒

或說「棒」始於六祖打神會，「喝」始於馬祖接百丈。<sup>117</sup>大珠既為後學，其引導學人趣入如來實性，原與祖師目標一致，惟啟迪方式則因人而異。在馬祖及希遷以前，禪徒多以語言傳達見地，即六祖亦以呈偈而得傳衣鉢。至馬祖與希遷時，禪師開示或禪客切磋，漸離語言邏輯，代之以機鋒，直顯作用。

由直詮至機鋒應對，此種變化，可留意者三：一者，「佛性之理，非關文字。」<sup>118</sup>棒喝肢體語言，尤契「非關文字」之旨。二者，棒喝機鋒，直顯心性，冥符「頓悟」之義。三者，時所傳見性之語言文字，寢至耳孰能詳，學僧模擬應對，易以偽亂真。機鋒應對，直呈心地，間不容髮，既有創新又足以簡別真偽。此在大珠

<sup>113</sup> 同前註 1，卷 3，頁 219 下。

<sup>114</sup> 同前註 1《大正藏》第 16 冊，卷 2，頁 491 下。

<sup>115</sup> 同前註 63，頁 47。

<sup>116</sup> 同前註 2，卷下，頁 374 上至頁 374 中。

<sup>117</sup> 同前註 63，頁 32。

<sup>118</sup> 同前註 75，頁 966 上。按《曹溪大師別傳》稱六祖為劉志略姑解《涅槃經》，乃六祖未至黃梅前之事。宗寶本《六祖壇經·機緣品第七》記作惠能得法，歸曹溪之事，文為「諸佛妙理，非關文字。」

同輩《龐居士語錄》，尤可見機鋒應對時大用現前之妙。而大珠語錄，多直詮開示，足見其未隨潮流改變。

論禪師機鋒應對，有「捉機緣」及「勘驗印證」<sup>119</sup>二種。捉機緣係以切身方式，隨機開示學僧或求法禪客；勘驗印證則是藉以驗證學僧或禪客見地。然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卷下所載，皆是客問主答，殊無捉機緣或勘驗印證之舉。其相關者，如卷上稱：

僧問：「未審託情勢、指境勢、語默勢，乃至揚眉動目等勢，如何得通會於一念間？」師曰：「無有性外事。用妙者，動寂俱妙；心真者，語默總真；會道者，行住坐臥是道。為迷自性，萬惑滋生。」<sup>120</sup>

可見大珠並非不知機鋒應對，乃是不用。若論其機鋒應對，勉強有一筆：

源作色而去，云：「雖老，渾無道！」師曰：「即行去者，是汝道？」<sup>121</sup>

此段語錄尚在語言邏輯之內，非關照語言或肢體語言等猛峻奇異之應對，然已足為大珠稱「會道者，行住坐臥是道。」之註腳。

按說大珠執事馬祖六載，所見當世人物必多，棒喝既興，面對諸禪德，亦不容迴避其事。即歸越以後，四方激叩，當亦不能少，竟無機鋒應對之公案流傳者，以為文獻不足之外，亦由大珠禪風古樸，堅守言語詮示所致。

## 伍、結論

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乃精緻之禪論，自明初比丘妙叶以《景德傳燈錄》卷六、卷二十八語錄及達摩〈安心法門〉，合刊以來，明末收入《嘉興藏》，致其書獲得保存。民國以來，尤見坊本流行，可見其書漸受重視。由上考述，幾點結論如下：

- (一)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係遵達摩「二人」說，效五祖《最上乘論》仿經造論之作，內容由「理入」而「行入」，段落詳明，論述透徹，堪與《最上乘論》並稱禪論雙璧，從中亦可見達摩二人說之重要。
- (二)由大珠同門、同輩及交遊推斷，大珠最早約生於唐玄宗先天二年（713），最晚至憲宗元和七年（812）尚在世。
- (三)《嘉興藏》、《卍續藏》及《佛光大藏經》中之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，錯誤仍多，坊本雖有校正，頗多以意改動，以此書深受喜愛，應有精校本助其流通。
- (四)大珠語錄所引《鼓音聲王經》誤記作《陀羅尼集》，又說第八、七、六識與唯識學「心、意、識」之說不同，應予修正並註明。
- (五)大珠「禪定」說，亦本於「二人」，兼明體用，惟「妄念不生為禪，坐見本性為定。」與後文定義不合，亦與六祖之說相左，應予註明。
- (六)大珠「真如有變易」說，係承六祖解《涅槃經》之論述，為一闡提皆有佛性之延伸，亦六祖「佛性無常」之最佳注腳。

<sup>119</sup> 釋月溪《月溪法師語錄》（臺南市：臺南佛教文物流通處，1992年1月。）頁114-116。按此二詞係頁34所稱：「語錄本色分：一開示、二說法、三示眾小參、四請益、五捉機緣、六勘驗印證。」之二。

<sup>120</sup> 同前註2，卷下，頁375中。

<sup>121</sup> 同前註2，卷下，頁374中。



- (七)大珠禪法由「二性空」臻「一切處無心」，即行入法門以二性空為切入點，一切處無心為保任之道，此說更涵蓋悟與未悟之人，皆得依此修行。未悟之人，依此教修，亦不墮惡道，此是禪宗行入說具雙關性之特色。
- (八)中唐禪宗以機鋒應對為主，大珠禪法偏重直詮，其禪風儼在潮流之外，然其學殖豐富，說理透徹，著作反獲得廣大流傳。

## 【參考文獻】

### 一、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本論及註本

- 1.〔明〕《嘉興藏》 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- 2.〔日〕《卍續藏》 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- 3.《佛光大藏經》 釋星雲主編，高雄縣：佛光出版社，1994年12月。
- 4.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 鎮江市：江天寺，1963年影印民國元年釋貫如粵刻本。
- 5.《大珠禪師語錄》 臺北縣：慈心贈經處，1983年5月影印民國6年長沙刻經處版。
- 6.《大珠和尚頓悟入道要門論》 臺北市：大乘精舍印經會，1986年12月。
- 7.《頓悟入道要門論探義》 謝文治編，臺北市：明德有聲出版社，1992年12月。

### 二、經論及經論疏

- 1.《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》 〔劉宋〕求那跋陀羅譯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- 2.《佛說佛名經》 〔元魏〕菩提流支譯，〔日〕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，臺北市：世樺印刷，1990年4月。
- 3.《佛說法句經》 失譯人，〔日〕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，臺北市：世樺印刷，1990年4月。
- 4.《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》 〔唐〕佛陀多羅譯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- 5.《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》 舊題〔唐〕般刺密諦譯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- 6.《阿彌陀鼓音聲王陀羅尼經》 失譯人，〔清〕《乾隆大藏經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91年。
- 7.《成唯識論》 〔唐〕釋玄奘譯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- 8.《最上乘論》 〔唐〕釋弘忍撰，〔日〕《卍續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- 9.《南天竺國菩提達摩禪師觀門》 佚名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- 10.《神惠語錄第一殘卷》 胡適校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- 11.《傳心法要》 〔唐〕釋希運述、〔唐〕裴休錄，〔明〕《嘉興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- 12.《楞伽經義記》 釋太虛著，臺北市：佛陀教育基金會，1991年。
- 13.《壇經校釋》 郭朋校釋，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1983年9月初版，1997年10月六刷。

### 三、史傳部文獻

1. 《楞伽師資記》〔唐〕釋淨覺著，〔日〕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，臺北市：世樺印刷，1990年4月。
2. 《祖堂集》〔南唐〕釋靜、釋筠合著，〔韓〕《高麗大藏經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2年1月。
3. 《曹溪大師別傳》佚名，〔日〕《卍續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4. 《五燈會元》〔宋〕釋普濟編，〔明〕《嘉興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5. 《景德傳燈錄》〔宋〕釋道原著，〔日〕《大正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3年1月。
6. 《景德傳燈錄》〔宋〕釋道原著、釋星雲主編《佛光大藏經》，高雄縣：佛光出版社，1994年12月。
7. 《指月錄》〔明〕瞿汝稷編，〔明〕《嘉興藏》，臺北市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7年。

#### 四、引用專書

1. 《中國禪宗史》釋印順著，臺北市：正聞出版社，1971年6月版，1989年10月6版。
2. 《中國禪宗通史》杜繼文、魏道儒合著，上海市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8月初版，1995年2月二刷。
3. 《禪宗源流與修持法》釋月溪著，臺北市：天華出版社，1982年7月初版，1990年12月四刷。
4. 《月溪法師語錄》釋月溪著，臺南市：臺南佛教文物流通處，1992年1月。
5. 《唐五代禪宗史》楊曾文著，北京市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9年5月。
6. 《馬祖道一禪法思想研究》邱環著，成都市：巴蜀書社，2007年11月。
7. 《莊子集釋》郭慶藩輯，王孝魚整理，臺北市：華正書局，2004年7月。

#### 五、引用期刊及論文集

1. 〈讀慧海《頓悟入道要門論》隨記〉樓宇烈撰，《中華佛學學報》第12期，臺北市：中華佛學研究所，1999年。
2. 〈馬祖道一生平的幾個問題〉徐文明撰，《馬祖道一與中國禪宗文化》，北京市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06年9月。
3. 〈四祖道信大師《入道安心要方便法門》校釋〉楊維中撰，《中國禪學》第3卷，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2004年11月。
4. 〈佛教禪思想的形成發展及主要特點〉姚衛群撰，《中國禪學》第3卷，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2004年11月。
5. 〈大珠慧海的禪學思想〉唐希鵬撰，《西南民族大學學報（人文社科版）》第11期，四川省社會科學研究院哲學研究所，2009年。